

2024 年度
常州市医疗保障局新北分局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4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协同做好基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大病保险、长期护理保险、医疗救助、医药价格等医疗保障制度政策、以及补充医疗保险规划方案的调研论证和贯彻执行工作，加强多层次医疗保障制度体系建设。

（二）组织实施参保扩面工作，落实医疗保障筹资政策、待遇政策、医保扶贫政策，协同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医保目录调整、药品（医用耗材）集中采购、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等工作。

（三）配合参与医疗保障基金预算、决算管理，加强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完善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

（四）按规定权限，制定实施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和配套管理政策，实施医疗服务价格的动态调整。

（五）加强定点医药机构管理，推进医疗保障信用评价工作，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六）完善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协同推进覆盖城乡的医保经办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和医疗保障信息化、规范化、标准化建设；开展医疗保障领域的对外合作交流。

（七）完成区党工委（区委）、区管委会（区政府）和市医疗保障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八）有关职责分工：1. 与区卫生健康局有关职责的分工。区卫生健康局、区医保分局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2. 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等部门有关职责的分工。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区税务分局、区医保分局等部门协同推进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和长期护理保险的参保、征缴等工作。3. 有关医疗救助职责分工。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区农业农村局、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区总工会等部门负责职责范围内医疗救助对象的审核认定，区医保分局负责医疗救助对象的医保待遇落实。4. 与区公安分局建立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工作衔接机制，打击欺诈骗取医疗保障基金行为。5. 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在医疗、医药等方面加强信息共享，强化工作协同，规范医药领域的价格秩序。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一）局医保监管科。（二）局综合科。（三）代管常州市医疗保障管理服务中心新北分中心。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4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常州市医疗保障局新北分局（机关）。

三、2024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4 年是落实“十四五”规划的攻坚之年，也是常州国家高新区蓄势向“新”谋未来的关键之年。新北医保分局将坚持

以人民健康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以追“高”逐“新”的强势劲头、实干为民的务实姿态、争先创优的实绩实效，为谱写现代化建设的高新华章贡献医保力量。

（一）坚持党建引领，深化主题教育成果，筑牢医保事业高质量发展基石。一是加强思想保障。加强全体党员干部意识形态领域建设，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锤炼队伍，努力打造一支想干事、能干事、干成事的医保干部队伍。二是完善组织保障。深植医保为民情怀，深入践行党的二十大精神，结合医保工作实际，积极打造医保特色党建品牌。三是强化政治保障。深入开展党风廉政教育，聚焦重点岗位、关键环节，落实风险防控措施，强化权力运行全过程监督，引导全局党员干部树立正确的权力观、政绩观、群众观，努力营造风清气正良好工作氛围。

（二）创新监管方式，加强结果运用，精细化监管守住医保基金安全底线。一是着力构建监管新格局。进一步优化行政、经办合力，强力推进基金监管行政处罚与协议管理相结合的监管体系，构建全领域、全流程的基金安全防控机制。进一步完善举报投诉机制、畅通投诉渠道、兑现有奖举报，更好发挥第三方力量及社会监督员参与医保基金监管的效能。二是着力完善监管执法体系。加强部门联动，积极落实基金监管联席会议机制，进一步加强与公安、卫健、市场监管等部门的协作，探索建立联合执法长效机制，贯通协同渠道，逐步推进一案多查、一案多处工作机制。三是着力推进监管新机制。将开

展专项治理与强化日常监管统筹推进，通过视频监控、现场检查等途径，建立健全日常巡查、专项检查、飞行检查、重点检查、专家审查等相结合的多形式检查制度；充分发挥智能监管“一张网”的作用，实现日常检查和线上稽核全覆盖；严格医保医师管理，加大违规使用医保基金处罚力度。

（三）促进改革落实，提升改革成效，确保医保改革实现新突破。一是提升医保支付方式改革成效。持续做好 DRG 付费方式改革，加强对各医疗机构的指导、管理和监督，不断提升 DRG 支付方式的成效。持续推进按床日、按人头等复合式多元支付方式改革。二是提升药品（医用耗材）招采改革成效。继续推进落实国家和省级药品（医用耗材）的集中采购工作，进一步扩大辖区内定点医疗机构参与集中采购药品和耗材的品种与数量。做到二级及以上公立医疗机构药品网上采购率不低于 95%，高值医用耗材网上采购率不低于 90%。三是提升门诊共济改革成效。细化门诊共济政策落地的各项举措，加强对纳入门诊统筹定点药店的监督管理，提升统筹基金使用效率。四是提升医保信息化建设成效。积极推动 13 家基层医疗机构实现移动支付全覆盖，大力提高医保电子凭证激活率和电子凭证结算率。

（四）建强基层平台，做优便民服务，促进医保公共服务提质增效。一是持续提升医保服务深度广度。充分发挥“15 分钟医保服务圈”示范点作用，持续推进医保经办服务向纵深发展，持续推进镇（街道）省、市级示范点和村（社区）医保服

务点以及二级医疗机构医保服务站常态化运行。全面实施全省统一的医保公共服务事项清单和办事指南，实施“好差评”制度。二是持续推进参保扩面提质增效。深化“统模式”改革成效，改进优化参保缴费服务，大力促进灵活就业人员、个体工商户按规定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提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占比。多途径、多渠道、多场次开展医保相关政策宣传，提升群众政策知晓率，更方便快捷享受各项医保政策。三是持续完善异地就医结算。持续开展异地就医政策宣传，进一步优化备案服务，大力提升提高医保关系转移接续和异地就医费用直接结算质效，让参保群众异地就医的门槛更少、结算更快、服务更好。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
常州市医疗保障局新北分局
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部门：常州市医疗保障局新北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828.8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93.34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416.84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18.7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828.88	本年支出合计	1,828.88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828.88	支出总计	1,828.88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部门：常州市医疗保障局新北分局

单位：万元

部门代码	部门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828.88	1,828.88	1,828.88														
031	常州市医疗保障局新北分局	1,828.88	1,828.88	1,828.88														
031001	常州市医疗保障局新北分局（机关）	1,828.88	1,828.88	1,828.88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部门：常州市医疗保障局新北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828.88	457.68	1,371.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93.34	47.34	1,246.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34	47.3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53	31.5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81	15.81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1,246.00		1,246.00			
2082799	其他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1,246.00		1,246.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6.84	291.64	125.2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21	9.2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21	9.21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407.63	282.43	125.20			
2101501	行政运行	282.43	282.43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0		1.80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9.10		9.10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96.00		96.0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8.30		18.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8.70	118.7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8.70	118.7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51	37.51				

2210202	提租补贴	34.96	34.96				
2210203	购房补贴	46.23	46.23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常州市医疗保障局新北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828.88	一、本年支出	1,828.88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828.8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93.34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416.84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118.70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828.88	支出总计	1,828.88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部门：常州市医疗保障局新北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828.88	457.68	417.89	39.79	1,371.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93.34	47.34	47.34		1,246.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34	47.34	47.3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53	31.53	31.5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81	15.81	15.81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1,246.00				1,246.00
2082799	其他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1,246.00				1,246.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6.84	291.64	251.85	39.79	125.2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21	9.21	9.2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21	9.21	9.21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407.63	282.43	242.64	39.79	125.20
2101501	行政运行	282.43	282.43	242.64	39.79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0				1.80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9.10				9.10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96.00				96.0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8.30				18.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8.70	118.70	118.7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8.70	118.70	118.7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51	37.51	37.51		
2210202	提租补贴	34.96	34.96	34.96		
2210203	购房补贴	46.23	46.23	46.23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部门：常州市医疗保障局新北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57.68	417.89	39.7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17.89	417.89	
30101	基本工资	46.35	46.35	
30102	津贴补贴	166.50	166.50	
30103	奖金	110.98	110.9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1.53	31.5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5.81	15.8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21	9.21	
30113	住房公积金	37.51	37.5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9.79		39.79
30201	办公费	13.08		13.08
30211	差旅费	6.60		6.60
30215	会议费	3.60		3.60
30216	培训费	0.96		0.96
30217	公务接待费	0.72		0.72
30228	工会经费	3.55		3.5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32		7.3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6		3.96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医疗保障局新北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828.88	457.68	417.89	39.79	1,371.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93.34	47.34	47.34		1,246.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34	47.34	47.3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53	31.53	31.5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81	15.81	15.81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1,246.00				1,246.00
2082799	其他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1,246.00				1,246.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6.84	291.64	251.85	39.79	125.2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21	9.21	9.2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21	9.21	9.21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407.63	282.43	242.64	39.79	125.20
2101501	行政运行	282.43	282.43	242.64	39.79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0				1.80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9.10				9.10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96.00				96.0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8.30				18.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8.70	118.70	118.7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8.70	118.70	118.7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51	37.51	37.51		

2210202	提租补贴	34.96	34.96	34.96		
2210203	购房补贴	46.23	46.23	46.23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医疗保障局新北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57.68	417.89	39.7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17.89	417.89	
30101	基本工资	46.35	46.35	
30102	津贴补贴	166.50	166.50	
30103	奖金	110.98	110.9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1.53	31.5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5.81	15.8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21	9.21	
30113	住房公积金	37.51	37.5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9.79		39.79
30201	办公费	13.08		13.08
30211	差旅费	6.60		6.60
30215	会议费	3.60		3.60
30216	培训费	0.96		0.96
30217	公务接待费	0.72		0.72
30228	工会经费	3.55		3.5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32		7.3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6		3.96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医疗保障局新北分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2	0.00	0.00	0.00	0.00	2.52	5.60	0.96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医疗保障局新北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常州市医疗保障局新北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常州市医疗保障局新北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39.7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9.79
30201	办公费	13.08
30211	差旅费	6.60
30215	会议费	3.60
30216	培训费	0.96
30217	公务接待费	0.72
30228	工会经费	3.5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3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6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医疗保障局新北分局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采购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常州市医疗保障局新北分局 2024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1,828.88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115.12 万元，增长 6.72%。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1,828.88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1,828.88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828.8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15.12 万元，增长 6.72%。主要原因是增加人员费用及长护险财政补助资金预算。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 1,828.88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1,828.88 万元。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1,293.34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员工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长护险财政补助资金。与上年相比增加 89.96 万元，增长 7.48%。主要原因是增加长护险财政补助资金预算。

(2)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416.84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员工的工资发放、为保障医保经办服务，保障医保基金安全进行的监管执法及各类医保宣传活动配套的资金。与上年相比增加 12.38 万元，增长 3.06%。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费用增加。

(3)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118.7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员工的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2.78 万元，增长 12.07%。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费用增加。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医疗保障局新北分局 2024 年收入预算合计 1,828.88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1,828.88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828.88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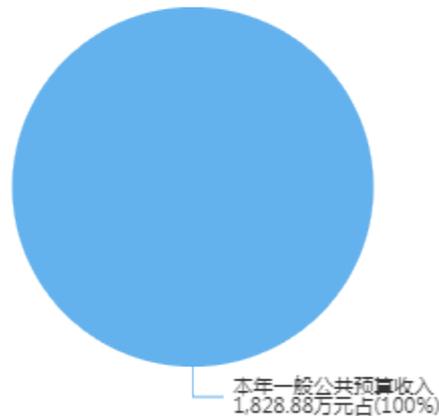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医疗保障局新北分局 2024 年支出预算合计 1,828.88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457.68 万元，占 25.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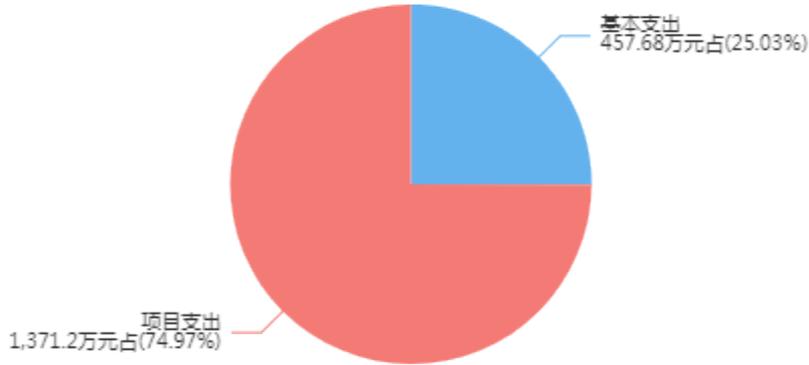
项目支出 1,371.2 万元，占 74.97%；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常州市医疗保障局新北分局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828.88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15.12 万元，增长 6.72%。主要原因是增加人员费用及长护险财政补助资金预算。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医疗保障局新北分局 2024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1,828.8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15.12 万元，增长 6.72%。主要原因是增加人员费用及长护险财政补助资金预算。

其中：

(一)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费支出（项）支出 31.5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64 万元，增长 9.14%。主要原因是增加人员费用。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15.8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32 万元，增长 9.11%。主要原因是增加人员费用。

3.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其他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项）支出 1,24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86 万元，增长 7.41%。主要原因是增加长护险财政补助资金预算。

（二）卫生健康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 9.2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75 万元，增长 8.87%。主要原因是增加人员费用。

2.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282.4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2.41 万元，增长 8.62%。主要原因是增加人员费用。

3.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 1.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18 万元，减少 9.09%。主要原因是响应政府过紧日子的号召，压缩相关费用。

4.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支出 9.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9.1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为新增预算项目专门用于信息化建设项目开支。

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政策管理（项）支出 9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 万元，减少 3.03%。主要原因是财政预算

正常核减。

6.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 18.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6.7 万元，减少 47.71%。主要原因是财政预算正常核减及用于信息化建设项目开支另列专项支付。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37.5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04 万元，增长 12.07%。主要原因是增加人员费用。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34.96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 46.2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8.74 万元，增长 23.31%。主要原因是增加人员费用。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医疗保障局新北分局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457.6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417.8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

（二）公用经费 39.7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医疗保障局新北分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

出预算 1,828.8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15.12 万元，增长 6.72%。主要原因是增加人员费用及长护险财政补助资金预算。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医疗保障局新北分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457.6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417.8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

（二）公用经费 39.7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医疗保障局新北分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2.5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06 万元，变动原因响应政府过紧日子的号召，压缩相关费用。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2.52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

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2.5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06 万元，主要原因是响应政府过紧日子的号召，压缩相关费用。

常州市医疗保障局新北分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5.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 万元，主要原因是响应政府过紧日子的号召，压缩相关费用。

常州市医疗保障局新北分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0.9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16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医疗保障局新北分局 2024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医疗保障局新北分局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39.7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68 万元，增长 16.65%。主要原因是人员费用增加。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1,828.88 万元；本部门共 6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1,371.2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人员类和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含職業年金补记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其他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反映其他财政对社会

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

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医疗保障部门用于信息化建设、开发、运行维护和数据分析等方面支出。

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政策管理(项)：反映医疗保障待遇管理、医药服务管理、医药价格和招标采购管理、医疗保障基金监管等支出。

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

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